



聞一多全集

湖北人民出版社

闻一多全集

神话编·诗经编上

3

本卷整理：袁睿正
责任编辑：王建槐

湖北人民出版社



归国之初

補訂
奇

1914

高唐神女傳說之分析

聞一多

國立清華大學
清華學報單行本

(民國廿四年十月)

《高唐神女传说之分析》清华学报单行本

编者说明

第三卷包括闻一多关于神话和《诗经》的研究论著十四种。《高唐神女传说之分析》、《姜嫄履大人迹考》、《伏羲考》、《神仙考》、《龙凤》、《诗新台鸿字说》、《匡斋尺牍》、《诗经新义》和《诗经通义甲》十种，据开明版《闻一多全集》收入本卷；《诗经的性欲观》据1927年7月《时事新报》，《朝云考》、《两种图腾舞的遗留》据作者手稿照相复制品，收入本卷。

本卷大体按论著写作或发表的时间先后编次。时间无考者或以类相从，或酌情放在适当的位置。

本卷对从开明版《闻一多全集》中收入的论著的标点，在统一体例而不影响原意的条件下，作了许多改动，也订正了不少错字（包括印刷上的错字），不一一出注说明。

目 录

神话编

高唐神女传说之分析.....	3
朝云考	35
姜嫄履大人迹考	50
伏羲考	58
神仙考.....	132
龙凤.....	159
两种图腾舞的遗留.....	164

诗经编上

诗经的性欲观.....	169
诗新台鸿字说.....	191
匡斋尺牍.....	198
说鱼.....	231
诗经新义.....	253
诗经通义甲.....	289

神 话 编

高唐神女传说之分析^①

一 候人诗释义

要想明白这位神女的底蕴，唯一的捷径恐怕还是从一个较迂远的距离——《诗经·曹风》的《候人篇》出发。从《候人》诗到《高唐赋》是一个大弯子，然而这趟路程无法缩短。

《候人》是怎么一回事呢？《序》曰：“刺近小人也，共公远君子而近小人焉。”朱子说：“此诗但以‘三百赤芾’合于左氏所记晋侯入曹之事，序遂以为共公，未知然否。”这句“未知然否”太客气了。我认为不但共公与诗无关，连那所谓“近小人”也是谎话。“远君子”则又是谎话中的废话。一个少女派人去迎接他所私恋的人，没有迎着。诗中大意如此而已。若要摹仿作序者的腔调，我们便应当说：“《候人》刺淫女也。”理由可以分作三点来陈述。

《候人》三章曰：

维鹈在梁，不濡其沫——彼其之子，不遂其媾。

在《国风》里男女间往往用鱼来比喻他或她的对方。例如：

岂其食鱼，必河之鲂？岂其取妻，必齐之姜？（《陈风·衡门》）

是以鱼比女人。又如：

鱼网之设，鸿②则罹之——燕婉之求，得此戚施。
（《邶风·新台》）

九罿之鱼鳟鲂——我觏之子，袞衣绣裳。（《豳风·九罿》）

敝笱在梁，其鱼鲂鮄——齐子归止，其从如云。（《齐风·敝笱》）

鲂鱼赪尾，王室如燬。（《周南·汝坟》）

全是以鱼比男人。此外若：

籧籧竹竿，以钓于淇——岂不尔思？远莫致之。（《卫风·竹竿》）

其钓维何？维丝伊纲——齐侯之子，平王之孙。（《召南·何彼穠矣》）

虽不露出鱼字，而意中皆有鱼。《候人》的“维鹈在梁，不濡其喙”，正属于这一例。鹈即鹈鹕，是一种捕鱼的鸟③。鹈在梁上，不濡其喙，当然没有捕着鱼。诗的意思是以鹈不得鱼比女子没得着男人，所以下文说：“彼其之子，不遂其媾。”

《候人》四章曰：

荟兮蔚兮，南山朝跻——婉兮娈兮，季女斯饥。

朝跻是后话。目前我们要检验的是这“饥”字。解诗者因为昧于古人的语言中照样的也有成语，往往把一句诗照字面硬讲去，因而闹出笑话来，这里的“季女斯饥”便是一个例。说遇着荒年，最遭殃的莫过于少女，因为女弱于男，禁不起挨饿，而少女尤甚。天下有这样奥妙的道理吗？其实称男女大欲不遂为“朝饥”，或简称“饥”，是古代的成语。在《国风》称“朝饥”的有未见君子，惄如调饥。（《周南·汝坟》）

“惄如”当读为惄然，“调饥”即朝饥。下文曰“鲂鱼赪尾”，鱼是

比男子的，前面讲过了。《左传·哀十七年》：“卫侯贞卜其繇曰：‘如鱼翫尾，衡流而方羊。’”疏引郑众说曰：“鱼肥④则尾赤，方羊游戏，喻卫侯淫纵。”拿郑众解《左传》的话来和《汝坟》相参证，则朝饥的饥自然指情欲，不指腹欲。称“饥”的则有泌之洋洋，可以乐饥。（《陈风·衡门》）

乐郑作瘳，鲁、韩并作疗。下文曰：“岂其食鱼，必河之鲂？岂其取妻，必齐之姜？”洋洋的泌水，其中多鱼，故可以疗饥。但下文又以食鱼比取妻，则疗饥的真谛还是以疗情欲的饥为妥。既以“饥”或“朝饥”代表情欲未遂，则说到遂欲的行为，他们所用的术语，自然是對“饥”言之则曰“食”，对“朝饥”言之则曰“朝食”了。称“朝食”的例如

乘我乘驹，朝食于株。（《陈风·株林》）

这诗的本事是灵公淫于夏姬，古今无异说。我以为“朝食”二字即指通淫。《楚辞·天问》里有很好的证据。屈原问禹娶涂山事曰：

禹之力献功，降省下土四方，焉得彼巩山女，而通之于台桑？闵妃匹合，厥身是继，胡维嗜欲同味，而快鼈饱？饱与继不押韵，当为饲之误。朝鼈古今字，饲与食通，鼈饲即朝食⑤。上文曰“通之于台桑”，下文曰“快朝食”，语气一贯。王逸《注》曰：“何特与众人同嗜欲，苟欲饱快一朝之情乎？”虽据误字为说，但不曰饱腹而曰饱情，却抓着屈原的意思了。屈原用“朝食”二字，意指通淫，则《诗》中“朝食”的意义可以类推了。正如朝饥可省为饥，朝食也可省为食。

彼狡童兮，不与我食兮，维子之故，使我不能息兮。
（《郑风·狡童》）

息即《葛生》“予美亡此，谁与独息”，《北山》“或息偃在床”之

息，所以“不能息”与一章的“不能餐”对举。“不能息”既是不能寝息，则上文“不与我食”便非认为一种隐语不可了。食字的这种用法到汉朝还流行着。

《汉书·外戚传》“房与宫对食”，《注》载应劭说曰：“宫人自相与为夫妇名对食。”^⑥

这是古人称性交为食的铁证。因而我想把男女的私事很天真的放在口头上讲，只有六朝乐府在这一点上，还保存着古风，所以《子夜歌》

谁能思不歌？谁能饥不食？日冥当户倚，惆怅底不忆？
的“饥”“食”似乎也含有某种特殊意义，可与《诗经》《楚辞》《汉书》互证。总之，《候人》“季女斯饥”之饥，由上面各证例看来，当指情欲之饥，是无可疑的。

再把《诗经》中称“鱼”与称“饥”的例合起来看，《汝坟》曰“惄如朝饥”，又曰“鲂鱼赪尾”，《衡门》曰“可以乐饥”，又曰“岂其食鱼”。鱼既是男女互称其配偶的比喻，则为鱼而饥即等于为配偶而饥。试想这饥字若果指口腹之欲而言，那不吓坏人吗？不必追究了。这已经太不成话了。要紧的是记住《候人》也是提到“饥”，又变相的提到“鱼”的，因此那“饥”字也是断不容有第二种解释的。

以上将本篇中鹣不得鱼的比喻及饥字的含义说明了，意在证明《候人》的曹女是在青春的成熟期中，为一种迫切的要求所驱使，不能自禁，因而犯着伦教的严限，派人去迎候了她所不当迎候的人。这从某种观点看来，是不妨称为淫女的。这是第一点。

《鄘风·蟋蟀》篇，《毛序》说是“刺奔女”。《诗》曰“朝跻于西，崇朝其雨”，这与《候人》的“荟兮蔚兮，南山朝跻”原是一回

事，理由看下文自明。《蝶躞》又曰：“乃如之人兮，怀婚姻也，大无信也，不知命也。”《候人》曰：“婉兮娈兮，季女斯饥。”“怀婚姻”犹之乎《野有死麕》的“怀春”，也与上文所解的“饥”字义相合。由以上两点可以决定《候人》与《蝶躞》二诗性质大致相同。因而《蝶躞》的女子是奔女，《候人》的女子也必与她同类了。这是第二点。

《吕氏春秋·音初篇》曰：

禹行功，见涂山之女。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。涂山氏之女乃命其妾待禹于涂山之阳，女乃作歌，歌曰：“候人兮猗！”始作为南音。

《楚辞·天问》述这故事颇有微词。原文上面已经引过。为对照的便利计，我们再录一遍。

禹之力献功，降省下土四方，焉得彼蠶山女，而通之于台桑？闵妃匹合，厥身是继，胡维嗜欲同味，而快鼈饱（饲）？

曰“通”曰“鼈饲”，都是带褒贬的字眼，这是上文已经证明过的。就全段文字的语气看，屈原的意思也是说禹与涂山氏的结合不大正经。这意见虽不合于传统观念中那位圣王的身分，但并不足怪，因为屈原是生在许多传统观念尚未凝固以前。《吕氏春秋·当务篇》曰：“尧有不慈之名，舜有不孝之行，禹有淫湎之意，汤武有放杀之事。”《庄子·盗跖篇》曰：“尧不慈，舜不孝，禹偏枯，汤放其主，武王伐纣。”马叙伦说“偏枯”是“淫湎”之误，是很对的⑦。《吕览》《庄子》与屈原的态度一致，确乎代表一部分较老实的，不负託古改制的使命的先秦人对于古事的观念。但是据《音初篇》，本是涂山氏追求禹，所以我想淫湎的罪名与其加在禹身上，不如加在涂山氏身上为较公允。明

白了这一点，则《音初篇》所载的古《候人歌》和《曹风·候人》间的关系便很显著了。曹女因“饥”而候一个人，涂山氏为“快鬼伺”而候禹，候人的动机同，此其一。曹女派“三百赤芾”的“候人”去候他的男子，涂山氏令其妾去候禹，候的方法也同，此其二。曹女与涂山氏的情事如此的肖似，所以诗人即用旧传《候人歌》的典故来咏曹女，以古《候人歌》证曹《候人》诗。涂山氏的行为既有招物议的余地，则曹女的行为可以想见了。这是第三点。

以上用《候人》的本文，《鄘风·蟋蟀篇》，以及古《候人歌》的本事，分别的将《曹风·候人篇》的性质阐明了。现在我们才可以拿它和《高唐赋》比较。

二 候人诗与高唐赋

《文选》江文通《杂体诗》注引《宋玉集》曰：

楚襄王与宋玉游于云梦之野。望朝云之馆，有气焉，须臾之间，变化无穷，王问是何气也。玉对曰：“昔先王游于高唐，怠而昼寝，梦见一妇人，自云：‘我帝之季女，名曰瑶姬，未行而亡，封于巫山之台。闻王来游，愿荐枕席。’王因幸之。去乃言：‘妾在巫山之阳，高邱之岨，旦为朝云，暮为行雨，朝朝暮暮，阳台之下。’旦而视之，果如其言。为之立馆，名曰朝云。”

这是《宋玉集》中的《高唐赋》所叙的情节，比《文选》上载的《高唐赋》较详^⑧。拿这和《候人》诗相较，消息相通之处很多。举其荦荦大者：（一）诗曰季女，赋亦曰季女^⑨。（二）诗曰“季女斯饥”，赋曰“愿荐枕席”。（三）诗曰朝阶，赋曰朝云，而《传》、《笺》皆训阶为云，则朝阶即朝云。（四）诗的朝阶在南山，赋的

朝云在巫山。(五)据《蟠螭》“朝隋于西，崇朝其雨”，知《候人》的朝隋也能致雨⑩；诗之朝隋既能致雨，则赋曰“朝为行云，暮为行雨”，亦与诗合。诗与赋相通之处这样多，我的解释如此。《候人》的“朝隋”与下文“季女”，是一而二，二而一，犹之乎《高唐赋》的朝云便是帝之季女；南山朝隋与巫山朝云都是神话的人物，赋中“须臾之间变化无穷”的朝云是一个女子的化身，诗中“荟兮蔚兮”⑪的朝隋也是一个女子的化身。因此《候人》末章四句全是用典，用一个古代神话的典故来咏那曹女。惟其是用典，所以乍看不大容易摸着头绪。但是，因为朝隋与朝云两个神话本是一个（起码也有着共同的来源），所以诗意义若嫌朦胧，拿赋来比照一下，便立刻明朗了，反之，赋中若有了疑滞，也可借诗来解决。

总之，朝隋与朝云的关系非常密切，密切到几乎融为一体，下面还有更详细的论证。

三 释 隋

《蟠螭》《候人》两诗及《高唐赋》所提到的，有蟠螭，有隋，有气，有云。这些名词不能不加以剖析。蟠螭即虹，虹又名蜺，这是我们早晓得的。但古人每以“云蜺”连称，如《孟子·梁惠王下篇》“如大旱之望云霓”，《离骚》“帅云霓而来御”，“扬云霓之晵靃兮”（霓与蜺同），可知他们认为云蜺是一物了。古人又以“虹气”“云气”连称，如《蟠螭》传“夫妇过礼则虹气盛”，《文选·高唐赋》“其上独有云气”及《庄子·逍遥游篇》“乘云气，负青天”，则对于虹与云与气之间，他们都不加区别了⑫。蟠螭（虹）云气的问题已经解决了。然则隋是什么呢？有以为隋是气的：

《蝶躞》传曰：“隣，升〔气〕^⑬也。”笺曰：“朝有升气于西方。”

《周礼·眡祲》先郑《注》曰：“隣，升气也。”

《古微书》引《春秋感精符》宋均《注》曰：“隣谓晕气也。”

有以为是云的：

《候人》传曰：“隣，升云也。”《笺》曰：“荟蔚之小云升于南山。”李氏《易传》二引《需卦》荀爽《注》曰：“云上升极则降而为雨，故《诗》云：‘朝隣于西，崇朝其雨。’”

又有以为是虹的：

《周礼·眡祲》后郑《注》曰：“隣，虹也。”

隣可训气，可训云，又可训虹，这在一方面坐实了我前面所说的虹，云，气古人不分，在另一方面又证明了虹，云，气与隣原来也是互相通用的名词。

但是为什么叫“隣”呢？是因为隣之本义为升，而云气能上升，故称云气为隣吗？然而云气可曰升，虹亦可曰升吗？何以古人又称虹为隣呢？我以为诸家中，只有后郑训《周礼》的隣为虹，宋均训《春秋感精符》的隣为晕气，是切当的，其余或曰升气，或曰升云，都不免望文生义。原来这隣字是个假借字，所以它的意义和训升的隣绝对无关。何以知其然呢？《周礼》故书隣作资。作资，我想确乎比作隣近古些。因为资字从次，次字则无论在形或义上都可以与虹云气连贯得上，隣字便毫无这样的可能了。

《说文》次之古文作𦨇。朱骏声曰：“本为茨之古文，象茅盖屋次第之形。”案𦨇确当为茨之古文，但字似当作𦨇，上半的𦨇是𦨇的讹变。茨盖义同^⑭，古玺文“盖遂”字作𦨇^⑮，从𦨇，似即

茨之古文的微变。古文茨作𦥑，则古文次必有作𦥑的了^⑯。𦥑正象虹蜺的采色相比次之形，所以古人便称虹为次。《周礼》故书写作资，还不失命名之义，其他诸书均作𠙴，声虽没变，形义可远了去了。

再看次字的结体：

 卜辞^⑰ 𦥑次炉王子嬰 𦥑(反文)其次句罐 𦥑
(胥字偏旁)陈侯因胥鑚 𦥑小篆

卜辞象人张口吐气之形，右面的𦥑(即反无字)象人张口，左面的𦥑即代表气。次字的本意既如此，所以小篆改象张口形之𦥑为象气形，亦即反𦥑(气)字之𦥑，无与气义既相通，则气之别構作𦥑，实与金甲文相符合，不得认为俗体了。次字依金甲文从反无，则与无相通，依小篆从𦥑，则与气(氣)相通，可知次字本来就有气的意思。《周礼》故书𠙴作资，而资所从的次有气义，则毛公、二郑及宋均皆以气释𠙴字，必是有来历的。但毛公、郑众承用古训，知其然未必知其所以然，因为看他们都训𠙴为升气，大概是一壁沿用了古训，一壁又读𠙴如字而训为升，合拢来便成为升气了。

总之，𠙴之本字当作资，资又是次的借字。次字若依古文作𦥑，则正象虹之形，若依金甲文及小篆，则含有气义。由前说，𠙴即虹，由后说，𠙴即气，而云也是气之一种，则𠙴也可以说即是云了。𠙴之与云，名异而实同，则毛公、郑玄、荀爽等皆释𠙴为云，固然不错，而我说诗之朝𠙴即赋之朝云，也就更有根据了。

以上就字的形义说，资(𠙴)与虹的关系已经够密切的了。若就字音说，关系还要密切。因为虹蜺是一物，而资与蜺古音同，资是蜺的假借字。